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认真落实党中央、最高人民检察院、省委的决策部署，统一全省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 依法向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报告工作、提出议案。

(三) 领导全省检察机关工作，对下级人民检察院相关业务进行指导，研究制定全省检察工作规划、目标，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四) 依照法律规定对由省级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五) 对全省性的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六) 负责应由省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 负责应由省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负责应由省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工作，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工作。

（九）对下级人民检察院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后，报请最高人民检察院审查、决定是否追诉。

（十）负责应由省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一）受理向省级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十二）对下级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十三）组织对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进行研究，向立法机关、最高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及司法解释建议。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十四）负责案件管理，组织领导全省检察机关司法办案质量检查、考评工作。

（十五）负责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基层基础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省委机构编制部门管理全省检察机关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指导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十六）按管理权限，协同省委主管部门和地方党委管理、考核下级人民检察院领导班子、领导干部。

(十七) 领导全省检察机关检务督察工作。

(十八) 规划和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九) 负责其他应当由省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第九检察部、第十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务督察室、警务部、检察技术部、计划财务装备处、干部处、检察官管理处、宣传处、基层处、政治部、老干处、第十一检察部、干部教育规划处（新增）等25个处室，下属贵州省第一地区人民检察院（原贵阳铁路运输检察院）、国家检察官学院贵州分院、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机关服务中心和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检察信息中心4个单位。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因下属单位为非独立预算单位，其决算纳入本级决算合并编制。本部门合并编制决算的下属单位包括：贵州省第一地区人民检察院、国家检察官学院贵州分院、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机关服务中心、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检察信息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单位）：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24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239.1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29.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12.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43.2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580.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651.53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314.20
	30			61	
收入总计	31	14,894.73	支出总计	62	14,894.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单位）：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243.20	12,243.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010.50	10,010.50					
20404	检察	10,010.50	10,010.50					
2040401	行政运行	7,402.40	7,402.4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5.80	345.80					
2040410	检察监督	1,775.56	1,775.5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86.74	486.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9.08	1,779.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0.65	1,580.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4.52	994.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9.63	399.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50	186.50					
20808	抚恤	198.43	198.43					
2080801	死亡抚恤	198.43	198.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3.62	453.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3.62	453.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3.62	453.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单位）：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580.53	9,867.72	4,712.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239.14	7,526.34	4,712.81			
20404	检察	12,239.14	7,526.34	4,712.81			
2040401	行政运行	7,526.34	7,526.3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69		900.69			
2040410	检察监督	1,773.67		1,773.6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038.45		2,038.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9.24	1,82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7.08	1,587.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9.17	999.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41	401.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50	186.50				
20808	抚恤	242.17	242.17				
2080801	死亡抚恤	242.17	242.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2.14	512.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2.14	51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2.14	512.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单位）：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24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684.25	11,684.2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29.24	1,829.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2.14	512.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43.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025.64	14,025.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096.6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14.20	314.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096.6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4,339.84	合计	64	14,339.84	14,339.84		

注：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单位）：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025.64	9,867.72	4,157.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84.25	7,526.34	4,157.92
20404	检察	11,684.25	7,526.34	4,157.92
2040401	行政运行	7,526.34	7,526.3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5.80		345.80
2040410	检察监督	1,773.67		1,773.6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038.45		2,038.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9.24	1,82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7.08	1,587.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9.17	999.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41	401.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50	186.50	
20808	抚恤	242.17	242.17	
2080801	死亡抚恤	242.17	242.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2.14	512.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2.14	51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2.14	512.14	

注：本表反映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单位）：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55.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1.13
30101	基本工资	1,790.43	30201	办公费	134.92
30102	津贴补贴	1,490.41	30202	印刷费	
30103	奖金	2,228.21	30203	咨询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107	绩效工资	26.89	30205	水费	13.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3.30	30206	电费	188.2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4.61	30207	邮电费	14.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7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78.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49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2.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9.6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0.36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3.8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117.08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933.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4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42.1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11.1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33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9.19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3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7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1.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	资本性支出	6.8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45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8,659.72		公用经费合计	1,20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单位）：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 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6.82		123.82		123.82	3.00	98.94		98.50		98.50	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决算总计14,894.73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3,861.37万元，下降20.59%，主要原因是：2021年年末按权责发生制列支财政应返还额度2723.78万元，其他资金554.89万元，2022年年末未列支财政应返还额度且其他资金使用完毕。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2,243.2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243.20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4,580.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67.72万元，占67.68%；项目支出4,712.81万元，占32.32%；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14,339.84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3,861.37万元，下降21.21%，主要原因是：2021年年末按权责发生制列支财政应返还额度2724万元，而2022年使用结转指标，并且2022年未列支财政应返还额度。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025.6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19%。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762.77万元，下降5.16%，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项目支出较2021年度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11,684.25万元，占83.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829.24万元，占13.04%；住房保障支出（类）512.14万元，占3.6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1,587.38万元，支出决算为14,02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04%。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969.07万元，支出决算为7,52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预算经费调整。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年初预算为523.44万元，支出决算为345.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物业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2195.76万元，支出决算为1,773.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出差等公务活动减少，从而导致支出减少。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54.31万元，支出决算为2,038.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0.5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指标1539万元。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14.6万元，支出决算为999.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4.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离退休生活补助等约494万元，上年结转5.81万元。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4.39万元，支出决算为401.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8.96万元，支出决算为186.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变动，对该部分人员做职业年金记

实追加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2.1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均为追加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经费追加。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36.85万元，支出决算为51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867.7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8,659.7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生活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津贴补贴、退休费、离休费、职业年金缴费、抚恤金、住房公积金、奖金、绩效工资。

（二）公用经费1,208.00万元，主要包括：电费、水费、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办公费、其他资本性支出、物业管理费、劳务费、办公设备购置、取暖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维修(护)费、福利费、公务接待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6.82万元，支出决算为98.94万元，完成预算的78.01%；较上年减少2.34万元，下降2.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二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按计划开展。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政策，厉行节约。同时，2022年疫情较严重，无因公出国出境活动，公务接待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123.82万元，支出决算98.50万元，完成预算的79.55%；较上年减少1.13万元，下降1.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关于公务用车费

用相关规定，厉行节约。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疫情比较严重，出差等公务活动减少，进而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 支出0.00万元，购置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8.50万元。主要用于：购买车辆燃料、维修、保险等。截至2022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9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3.00万元，支出决算0.44万元，完成预算的14.73%；较上年减少1.21万元，下降73.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于疫情较严重，公务接待活动减少。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较严重，公务接待活动减少。具体是：

国内接待费 支出0.44万元，主要是：公务接待就餐支出。2022年国内公务接待9批次、36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支出0.00万元。2022年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08.0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14.23万元，下降1.16%，主要原因是：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二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按计划开展。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69.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2.8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17.3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99.2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39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2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2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6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9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计21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3998.88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二）二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2年度，我单位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故无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

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察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公益诉讼办案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30,000.00	2,730,000.00	2,061,096.60	10	75.50	7.55
		财政拨款:	2,730,000.00	2,730,000.00	2,061,096.60	-	-	-
		-----本级安排:	2,730,000.00	2,730,000.00	2,061,096.6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负责应由省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2.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1.保安全护稳定,以强烈检察担当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保驾护航。2.为大局服务,以依法能动履职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3.落实“质量建设年”部署要求,以有力法律监督提升司法公信。4.人民至上,以优质检察产品服务保障民生。5.全面从严治检,以过硬队伍建设筑牢发展之基。2022年省检察院办理各类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665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导下级院个数	=99个	=99个	25	25	
			案件泄密数	=0件	=0件	5	5	
		质量指标	违纪违规办案案件数	=0件	=0件	5	5	
			时效指标	准时结案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办案费用支出	≤273万元	≤206.11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对检察监督工作的认可度	稳步提升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对检察机关工作的满意度	≥90%	≥99.65%	10	10		
总分						90	90	
自评结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铁检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配套及局部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0,000.00	2,804,400.00	33,600.00	10	1.20	0.12
		财政拨款:	3,600,000.00	2,804,400.00	33,600.00	-	-	-
		-----本级安排:	3,600,000.00	2,804,400.00	33,6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更好地服务人民群众,提升贵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服务人民群众的能力。具体目标:完成项目改建,建成铁检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和未成年检察办案工作区。			2022年,根据最高检《关于“十四五”时期检察机关“两房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适应新形势下检察业务需要,省发改委对铁检院报送的初步设计方案部分内容建设要求需同步对可研方案部分内容进行调整,铁检院重新组织设计单位对原已批复的《贵阳铁路运输检察院12309可研方案》进行了调整,并对《贵阳铁路运输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配套及局部改造初步方案》进行评审。受方案调整、疫情及需安排项目同步招标实施等多重影响,2022年未能对项目进行实施。				
产出指标(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数量指标	改造办案用房面积	≥2940平方米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	定性合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限	≤8月	≤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			
			工程改造费用支出	≤360万元	≤万元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铁检院服务人民群众的能力	定性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使用范围对项目的满意度	≥80%	≥%			
总分						90		
自评结论	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省发改委已对项目可研及初设方案作了批复，2023年5月，项目采购已进入招标实施环节。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第一地区院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2,000.00	882,000.00	781,250.00	10	88.58	8.86
		财政拨款:	882,000.00	882,000.00	781,250.00	-	-	-
		-----本级安排:	882,000.00	882,000.00	781,25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铁路运输检察院物业管理费项目目标是维护物业正常运转,提升后勤保障能力。目标1:完成铁检院“两房”10320平方米及绿化的物业管理服务;目标2:完成老院在用办公场所的物业管理服务。				因《物业管理项目》采购违反强制性规定,2022年沿用原物业服务,按合同支付物业管理费78.1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服务物业建筑面积	≥10320平方米	≥10320平方米	10	10	
			故障处理率	≥98%	≥98%	10	10	
		质量指标	故障处理合格率	合格	达成年度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公共设施故障处理期限	≤12小时	≤12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费用支出	≤91万元	≤78.13万元	10	10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公共区域环境卫生	干净整洁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机关干警对物业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0	90	
自评结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在2023年重新组织招标,2023年4月已签订采购合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检察监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50,000.00	8,950,000.00	7,044,370.62	10	78.71	7.87
		财政拨款:	8,950,000.00	8,950,000.00	7,044,370.62	-	-	-
		-----本级安排:	8,950,000.00	8,950,000.00	7,044,370.62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依照法律规定对由省级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工作。2. 对全省性的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3. 负责应由省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1. 保安全护稳定，以强烈检察担当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保驾护航。2. 为大局服务，以依法能动履职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3. 落实“质量建设年”部署要求，以有力法律监督提升司法公信。4. 人民至上，以优质检察产品服务保障民生。5. 全面从严治检，以过硬队伍建设筑牢发展之基。2022年省检察院办理各类案件共4437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导下级院个数	=99个	=99个	25	25	
		质量指标	办案案件泄密数	=0件	=0件	5	5	
			违纪违规办案案件数	=0件	=0件	5	5	
		时效指标	准时结案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办案费用支出	≤895万元	≤704.44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在个案中对公平正义的感受	稳步提升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对检察机关工作的满意度	≥90%	≥99.65%	10	10		
总 分						90	90	
自 评 结 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3/05/23

项目名称		检察省级政法专款(培训)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	200,000.00	161,441.60	10	80.72	8.07
		财政拨款：	200,000.00	200,000.00	161,441.60	-	-	-
		-----本级安排：	200,000.00	200,000.00	161,441.6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全面提升员额检察院及其他检察人员的专业能力和专业素质。2. 按计划开展检察业务专题培训。			2022年，举办各类计划内业务培训班13期培训1089人次，支付培训费16.14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举办专题培训班期次	≥12班次	≥13班次	20	2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培训任务周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检察人员综合业务素质	稳步提升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重点质量跟踪班次学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90	90	
自 评 结 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检察省级政法专款(装备、业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00,000.00	2,900,000.00	2,456,437.87	10	84.70	8.47
		财政拨款:	2,900,000.00	2,900,000.00	2,456,437.87	-	-	-
		-----本级安排:	2,900,000.00	2,900,000.00	2,456,437.87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常规办公办案设备更新。2.完成新进检察人员办公办案设备配置。			满足年度常规办公办案设备更新及新进检察人员办公办案设备配置需求,全年采购各类装备(设备)158台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数量	≥120台/套	≥158台/套	10	9	年初指标值设置偏低,采购计划性不强。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合格	达成年度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到位期限	按合同约定	达成年度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通用设备采购单价		财政规定设备配备	达成年度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常规办公办案设备使用年限	≥6年	≥6年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干警职工对设备配备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0	89	
自评结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进一步加强装备(设备)采购的计划性。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00	1,200,000.00	953,378.50	10	79.45	7.94
		财政拨款:	1,200,000.00	1,200,000.00	953,378.50	-	-	-
		-----本级安排:	1,200,000.00	1,200,000.00	953,378.5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依法完成中央、高检院、省委要求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2.依法办理涉黑涉恶案件;3.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和谐稳定社会秩序。			1.保安全护稳定,以强烈检察担当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保驾护航。2.为大局服务,以依法能动履职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3.落实“质量建设年”部署要求,以有力法律监督提升司法公信。4.人民至上,以优质检察产品服务保障民生。5.全面从严治检,以过硬队伍建设筑牢发展之基。2022年省检察院办理各类重大犯罪案件392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业务指导下级院个数	=99家	=99家	25	25	
		质量指标	案件泄密数量	=0件	=0件	5	5	
			违法违规办理案件数量	=0件	=0件	5	5	
		时效指标	准时结案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标		办案费用支出	≤120万元	≤95.34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的满意度	稳步提升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	≥90%	≥99.65%	10	10
总 分						90	90
自 评 结 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第一地区院检察监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74,000.00	2,174,000.00	2,155,079.23	10	99.13	9.91
		财政拨款:	2,174,000.00	2,174,000.00	2,155,079.23	-	-	-
		-----本级安排:	2,174,000.00	2,174,000.00	2,155,079.23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贵阳铁路运输检察院开展铁路司法领域法律监督工作,履行检察职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2.保障贵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印发的《关于开展跨行政区划检察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确定的办案任务。			1.配合开展巡回检察工作,核查减假案件561件。2.开展法治宣传工作,到铁路站段法治宣讲8场次、拍摄反诈普法短视频5部、开展禁毒养老诈骗普法宣传4场次。3.开展进铁路企业访铁路职工大走访活动,对在黔23家涉铁企业走访调研,为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4.贯彻落实少捕慎诉慎押理念,强化法律监督,全面推动检察听证工作。5.开展涉铁安全专项工作,开展大交通领域平安建设。6.统筹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跨行政区划公益诉讼专项工作,移交线索5件,推动办理案件79件,发出检察建议57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办案案件数量	≥300件	≥733件	30	30	先后两批次配合省检察院开展监狱交叉巡回检察核查减假暂案件561件。
		质量指标	案件泄密数量	=0件	=0件	5	5	
		时效指标	准时结案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办案支出	≤217万元	≤215.51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对公平正义的感受	稳步提升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对检察机关工作及报告的满意度	≥95%	≥99.65%	10	10		
总 分						90	90	
自 评 结 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省检察院物业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60,800.00	3,138,500.00	2,247,350.00	10	71.61	7.16
		财政拨款:	3,160,800.00	3,138,500.00	2,247,350.00	-	-	-
		-----本级安排:	3,160,800.00	3,138,500.00	2,247,35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维护省检察院机关物业正常运转；目标2：为全院干警职工提供安全、干净、整洁、舒适的办公办案环境。				因《物业管理项目》采购违反强制性规定，2022年沿用原物业服务，按合同支付物业管理费224.7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服务物业面积	≥47000平方米	≥47000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故障处理合格率	合格	达成年度指标	10	10	
			故障处理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公共设施故障处理期限	≤12小时	≤12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0	0		
		单位面积物业服务费支出	≤6元	≤6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公共区域环境	干净整洁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干警职工对物业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0	90	
自评结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在2023年重新组织招标，2023年4月已签订采购合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3/05/23

项目名称		司法职务犯罪办案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3,600.00	453,600.00	182,046.70	10	40.13	4.01
		财政拨款：	453,600.00	453,600.00	182,046.70	-	-	-
		其中：本级安排：	453,600.00	453,600.00	182,046.7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对司法人员职务履行合法性进行法律监督 2.侦查办理司法人员职务犯罪案件				1.保安全护稳定，以强烈检察担当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保驾护航。2.为大局服务，以依法能动履职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3.落实“质量建设年”部署要求，以有力法律监督提升司法公信。4.人民至上，以优质检察产品服务保障民生。5.全面从严治检，以过硬队伍建设筑牢发展之基。2022年省检察院办理各类司法职务犯罪等案件407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导下级院数量	=99个	=99个	30	30	
		质量指标	案件泄密数量	=0件	=0件	5	5	
			违法违规办理案件数量	=0件	=0件	5	5	
		时效指标	准时结案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对检察机关法律监督的满意度	稳步提升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	≥90%	≥99.65%	10	10		
总分						90	90	
自评结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检察院服装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	-	-
		-----本级安排: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	-	-
		-----其中: 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保障司法警察执法办案服装需要; 2. 完成2022年度法警服装采购下发。			采购18套制服及配饰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采购法警服套数	=14套	=18套	50	50	实际采购制服18套。
		质量指标	服装采购验收合格率	合格	达成年度指标			
		时效指标	服装采购周期	≤3个月	≤3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司法警察职业形象	有效提升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法警对制服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0	90	
自评结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刑事执行监督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00	1,500,000.00	955,778.30	10	63.72	6.37
		财政拨款:	1,500,000.00	1,500,000.00	955,778.30	-	-	-
		-----本级安排:	1,500,000.00	1,500,000.00	955,778.30	-	-	-
		-----其中: 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对下级人民检察院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后, 报请最高人民检察院审查、决定是否追诉。 2. 负责应由省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1. 保安全护稳定, 以强烈检察担当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保驾护航。 2. 为大局服务, 以依法能动履职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3. 落实“质量建设年”部署要求, 以有力法律监督提升司法公信。 4. 人民至上, 以优质检察产品服务保障民生。 5. 全面从严治检, 以过硬队伍建设筑牢发展之基。 2022年省检察院办理各类刑事执行监督案件1284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导下级院数量	=99个	=99个	25	25	
		质量指标	泄密案件数	=0件	=0件	5	5	
			违纪违法办理案件数	=0件	=0件	5	5	
		时效指标	准时结案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办案费用支出	≤150万元		≤95.58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对法律监督工作的认可度	稳步提升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	≥90%	≥99.65%	10	10	
总 分						90	90	
自 评 结 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控告申诉办案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10,000.00	1,810,000.00	1,736,993.60	10	95.97	9.6
		财政拨款:	1,810,000.00	1,810,000.00	1,736,993.60	-	-	-
		-----本级安排:	1,810,000.00	1,810,000.00	1,736,993.6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受理向省级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2.对下级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1.保安全护稳定,以强烈检察担当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保驾护航。2.为大局服务,以依法能动履职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3.落实“质量建设年”部署要求,以有力法律监督提升司法公信。4.人民至上,以优质检察产品服务保障民生。5.全面从严治检,以过硬队伍建设筑牢发展之基。2022年省检察院办理各类控告申诉案件675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导下级院数量	=99个	=99个	25	25	
		质量指标	案件泄密数量	=0件	=0件	5	5	
			违法违规办理案件数	=0件	=0件	5	5	
		时效指标	准时结案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办案费用支出	≤181万元	≤173.7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对控告申诉的满意度	稳步提升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	≥90%	≥99.65%	10	10		
总 分						90	90	
自 评 结 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检察理论研究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0	600,000.00	550,000.00	10	91.67	9.17
		财政拨款:	600,000.00	600,000.00	550,000.00	-	-	-
		-----本级安排:	600,000.00	600,000.00	550,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 组织对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进行研究。 2. 向立法机关、最高人民法院提出立法及司法解释建议。 3. 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1. 组织最高检理论研究所、省委政法委、省法院、省公安厅、省司法厅、贵州省社会科学院、贵州大学等单位相关专家对《检察机关法律监督研究》书稿进行论证研究。 2. 对2021年度全省检察机关立项的26个检察理论研究课题进行结项及奖励。 3. 邀请相关专家开展对2022年度检察理论研究立项申报100个课题进行评审。 4. 对申报最高检等单位的检察理论研究课题进行资助。 5. 与“中国检察官”杂志社共同举办“检察能动履职服务保障新时代西部大开发”主题论坛暨2022年贵州省检察理论年会， 对全国范围内征文进行评选奖励。 6. 对自办刊物《贵州检察》投稿文章支付稿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理论研究课题数	≥5项	≥33项	10	10	
			指导下级院个数	=99个	=99个	10	10	
		质量指标	公开刊物发表论文数量	≥5篇	≥26篇	10	10	
			时效指标	课题准时结项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课题研究成果影响	积极影响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检察理论课题研究人员对经费保障的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 分						90	90	
自评结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第二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0	229,100.00	179,252.00	10	78.24	7.82	
		财政拨款:	500,000.00	229,100.00	179,252.00	-	-	-	
		-----本级安排:	500,000.00	229,100.00	179,252.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省级第二机动组经费需求。			根据省委政法委工作安排, 2021年10月至11月省教育整顿办对省法院、省检察院、省公安厅和省司法厅开展2021年度第二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机动指导政治督察专项工作。该项工作已经顺利完成, 指导组开展工作期间, 实际产生15人住宿费、就餐费、办公用品费等共17.9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	=20人	=15人	20	15	指导组实际工作人员15人。	
			质量指标	保障质量	高质量保障	达成年度指标	15	15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天数	≥60天	≥213天	5	5	工作安排调整。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保障经费支出	≤50万元	≤17.93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法队伍纯洁性	稳步提升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保障人员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 分						90	85		
自评结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3/05/23

项目名称		省检察院机关微博矩阵等运行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0.00	190,000.00	190,000.00	10	100.00	10.00
		财政拨款:	190,000.00	190,000.00	190,000.00	-	-	-
		-----本级安排:	190,000.00	190,000.00	190,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持续提升检察机关宣传能力 2.保障省检察院微博矩阵等等正常运转			2022年省检察院微博矩阵、铢媒系统发布检察业务宣传文案共计101条,极大提升了检察机关宣传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年发布检察业务宣传文案	≥90篇	≥101篇	25	25	
		质量指标	微博矩阵正常运转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持微博矩阵的期间	=1年	=1年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合同费用支出		≤19万元	≤19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全省检察机关检察业务工作持续宣传	持续宣传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检察干警对微博矩阵服务的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0	90	
自评结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3/05/23

项目名称		省检察院换装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7,500.00	957,500.00	0.00	10	0	0
		财政拨款:	957,500.00	957,500.00	0.00	-	-	-
		-----本级安排:	957,500.00	957,500.00	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2年检察干警职工换装。			2022年审计指出我单位上一次服装采购人均费用超标、未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等问题,我单位积极进行整改。因审计整改导致本次服装采购工作往后顺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采购服装套数	≥383套	≥套			
		质量指标	采购服装验收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服装采购周期	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定期限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			
	单套服装更采购成本		≤2500元	≤元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检察机关形象	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干警职工对检察换装的满意度	≥90%	≥%			
总 分						90		
自 评 结 论	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2022年12月28日,服装采购项目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2023年1月4日江苏澳洋纺织实业有限公司、贵州凯里官庄标志服装厂、际华制鞋工业有限公司中标。2023年2月13日,我单位分别与上述三家公司签订了服装采购合同,预计在2023年6月底前完成服装采购、发放和付款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12309检察服务热线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40,000.00	1,840,000.00	1,757,287.00	10	95.50	9.55
		财政拨款:	1,840,000.00	1,840,000.00	1,757,287.00	-	-	-
		-----本级安排:	1,840,000.00	1,840,000.00	1,757,287.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向人民群众提供12309检察热线服务。2.向人民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有效保障了全年365天24小时向人民群众提供12309检察热线服务和法律咨询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运行检察服务热线数量	=1条	=1条	30	30	
		质量指标	提供热线服务质量合格率	合格	达成年度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热线服务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为人民群众提供检察法律服务	持续提供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检察服务热线服务的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 分						90	90	
自 评 结 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国家检察官学院贵州分院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73,600.00	1,685,800.00	1,207,050.00	10	71.60	7.16
		财政拨款:	2,073,600.00	1,685,800.00	1,207,050.00	-	-	-
		-----本级安排:	2,073,600.00	1,685,800.00	1,207,05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 保障国家检察官学院各项物业正常运转； 2. 给培训学院提供安全、卫生、舒适度环境。				因《物业管理项目》采购违反强制性规定，2022年沿用原物业服务，按合同支付物业管理费120.71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物业建筑面积	≥38146平方米	≥38146平方米	10	10	
			故障处理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建筑物外观完整率	≥98%	≥98%	10	10	
			故障处理合格率	合格	达成年度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公共设施故障处理时限	≤12小时	≤12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单位面积物业服务费用限制		≤6元	≤6元					
效益指标(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物业服务水平	持续提升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干警职工对物业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90	90	
自评结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在2023年重新组织招标，2023年4月已签订采购合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3/05/23

项目名称		铁检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设备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2,800.00	691,096.00	0.00	10	0	0
		财政拨款:	842,800.00	691,096.00	0.00	-	-	-
		-----本级安排:	842,800.00	691,096.00	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长期看,项目稳步提升检察机关服务人民群众的能力。目标1:完成设施设备采购,并投入使用。			因同步实施的铁检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配套及局部改造项目可研、初设调整,导致本项目未能在2022年度及时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数量	≥40台套	≥台套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时限	≤6个月	≤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			
	设备采购费用支出		≤84.28万元	≤万元				
	效益指标(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寿命周期	≥6年	≥年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干警职工对使用设备的满意度	≥80%	≥%				
总 分						90		
自评结论	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省发改委已对项目可研及初设方案作了批复,2023年5月,项目采购已进入招标实施环节。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3/05/23

项目名称		省检察院政务内网保障系统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7]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12,800.00	5,012,800.00	2,140,000.00	10	42.69	4.27
		财政拨款:	5,012,800.00	5,012,800.00	2,140,000.00	-	-	-
		-----本级安排:	5,012,800.00	5,012,800.00	2,140,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高检院要求开展项目建设,满足工作要求。			2022年11月,省检察院根据最高检批复启动一、二、三级网络密码设备换装项目建设工作。2022年12月,项目开始建设,按合同约定支付了50%项目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建设数量	≥100台/套	≥49台/套	20	9.8	全省检察机关配置247台套,其中省检察院本级配置49台套。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周期	按方案要求	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提升检察机关保障能力	稳步提升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地设备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90	79.8	
自评结论	部分完成年度绩效目标。2023年5月,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毕,待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尾款。							